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BFBTF
等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



1 概述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本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加民主化和公众化，让公众特别是受本项目直接影响的人群充分了解该建设项目的意义、对区域发展的作用和可能给当地社会经济特别是环境方面带来的正面和负面影响，让公众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并表明对建设项目的态度，使环评工作更为完善，更好的反映公众的具体要求并反馈到工程设计的环境管理中，为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2023 年，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委托内蒙古振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文件规定，建设单位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分别采用网络、报纸公告的方式进行同步公开。2023 年 8 月 18 日，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在永太科技网页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公示时限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示有效期为 5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期，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北方新报》同步进行了报纸公示。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中，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公众意见调查表等多种方式听取项目周围群众的意见。根据公众参与的结果，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提出异议，说明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当地公众的认可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委托内蒙古振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a 三乙胺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本项目位于乌海经济开发区乌达工业园区，该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本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本项目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纳入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征求意见稿在环评报告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起，以网络、报纸两种方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符合《办法》中的内容要求；信息反馈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5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3-1。

表 3-1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要求，现将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有关信息予以公布，征求公众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项目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内蒙古自治区乌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低碳产业园

建设规模及内容：建成后形成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生产能力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816N8Fj1>

纸质版查阅方式和途径：以电话或邮件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报告编制单位

（1）建设单位：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5702447587

电子邮箱：1324890352@qq.com

（2）环评单位：内蒙古振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尚工

联系电话：18147029974

电子邮箱：shanggong213@163.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厂址附近居民、企事业单位及项目所在地政府部门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及相关建议等提交建设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要求，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 / a 三乙胺回收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由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在永太科技网页（<http://www.yongtaitech.com/news/zh/243.aspx>）进行了公示。公示截图见图 3-1。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2 报纸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a 三乙胺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由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和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北方新报》进行两次刊登公示。刊登照片见图 3-2、3-3。

怎样跳绳不伤膝盖?

科学研究显示,在跳绳时,膝关节负荷峰值相当于承担了跳绳者两到三倍体重,跳得越高,膝关节压力就越大。其中,单脚跳绳的负荷要大于双脚跳。正确跳绳有益于身体健康,然而以下5种常见的错误跳法可能对膝关节造成伤害。

错误1:跳得过高

跳得过高,下落的距离就会变长。长期如此,可能会因落地瞬间冲击力较大而损伤膝关节,跳绳高度以3~5厘米为宜,个人感觉舒适即可。

错误2:双腿受力不均

正常情况下,跳绳时双腿着力均匀,但有些花样跳绳可能导致受力不均,比如双脚交替跳。建议初学者并脚跳,熟练后再尝试花式跳法。

错误3:双腿过直

双腿伸得过直,会让膝盖缺乏缓冲角度,同样容易造成伤害。跳绳时应保持膝关节的自然弯曲,不必刻意绷直。

错误4:驼背探头

跳绳过程中,长时间驼背探头会加重身体的紧张,长此以往,易导致拉伤、扭伤或形态变



丑等问题。

错误5:跳绳频率过高

有些人运动时急于求成,想尽快看到减脂或增肌效果,从而盲目加大运动量和运动时间,这会导致腿部关节长时间受力,容易受伤。

此外,并不是所有人都适合跳绳。患有特殊病症比如心脏病、高血压的朋友,建议谨慎医病,最好不要跳绳。如果膝关节受过损伤,要避免跳绳时间太长,谨慎跳绳,否则可能进一步损伤膝关节。大体体重人群在跳绳时,膝盖承受的压力会比一般人,跳绳容易伤到膝盖,建议先采用其他适合的减肥方式,再考虑跳绳减肥。(据《中国体育报》)

医生提醒:清凉喷雾慎用!

高温天,一些“喷一下就能体感清凉”的清凉喷雾热卖,北京地坛医院皮肤科主任医师伦文辉提醒,清凉喷雾不应直接喷于皮肤表面,以防发生皮肤烫伤或过敏。

在一家便利店内,货架上摆放了三排不同香型的“凉感喷雾”。使用方法介绍,清凉喷雾应在距离人体5~10厘米处,对准感到炎热的部位,隔着衣物多次喷洒即可降温。“这种清凉喷雾特别好卖,一天能卖出10多瓶。”售货员说。

在某平台上,一款国外品牌的清凉喷雾,打着“喷湿后体温瞬间下降10.2摄氏度”的广告,月销量高达2万瓶。消费者林女士告诉记者,喷雾喷在衣服上,3分钟后便会感到冰凉。不过,不慎将喷雾喷洒在皮肤表面,皮肤会有明显的刺激感。

据了解,清凉喷雾主要含有丙烷、丁烷、二甲醚等低沸点物质,这类物质遇热汽化,通过吸收衣物表面的热量达到快速降温的效果。伦文辉说,如果将清凉喷雾直接喷洒于皮肤表面,可能会导致皮肤冻伤,甚至皮肤坏死,此外,应避免长时间对同一部位进行喷洒。

此外,由于部分清凉喷雾中含有香精,过敏体质人群使用前,建议先少量喷洒进行测试。如果不发生过敏或皮肤没有感到强烈刺激,方可使用。(据《北京晚报》)

分类广告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p>工程项目建设债务清算公告</p> <p>内蒙古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科兴医药大学生医药改造项目于2023年11月30日已全部完工,现将该项目的债权债务进行清算,凡有债权或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00号内蒙古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蒙古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公告</p> <p>内蒙古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建的科兴医药大学生医药改造项目,因施工需要,现对施工现场进行围挡施工,围挡期间,施工现场周边道路将实行交通管制,请过往车辆和行人绕行,不便之处,敬请谅解。特此公告。</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蒙古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p>	<p>注销公告</p> <p>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因机构改革,现进行注销。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p>	<p>遗失声明</p> <p>本人不慎将身份证(身份证号:120102199001010011)遗失,声明作废。如有冒用,概与本人无关。声明人:李某某。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10000元正、减资公告</p> <p>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现进行减资。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00号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p>	<p>公告</p> <p>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因机构改革,现进行注销。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p>	<p>注销公告</p> <p>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因机构改革,现进行注销。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p>	<p>遗失声明</p> <p>本人不慎将身份证(身份证号:120102199001010011)遗失,声明作废。如有冒用,概与本人无关。声明人:李某某。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10000元正、减资公告</p> <p>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现进行减资。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路100号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内蒙古北方民族大学有限公司</p>	<p>公告</p> <p>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因机构改革,现进行注销。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p>	<p>注销公告</p> <p>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因机构改革,现进行注销。凡有债权债务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请于2023年12月31日前持有效凭证到清算组申报,逾期不予受理。清算组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联系人:李经理。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赛罕街道办事处</p>	<p>遗失声明</p> <p>本人不慎将身份证(身份证号:120102199001010011)遗失,声明作废。如有冒用,概与本人无关。声明人:李某某。联系电话:0471-4212111/4212122。</p>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

3.3 查阅情况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

(1) 电子版全文查阅方式

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816N8Fj1>

(2) 纸质报告表查阅方式: 通过现场查阅纸质报告可至内蒙古振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區公交五公司东巷盛世名筑 G6 写字楼 4F103 室) 查阅纸质报告书。

2、查阅情况

在公示期间, 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来电、来信、来访。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根据《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公众质疑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

建设单位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向建设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报告，并请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加强对公众参与的协调指导。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在同级人民政府指导下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本项目首次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对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a 三乙胺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方面质疑性意见（上述（一）、（二）），故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参与结论

通过公众参与，项目区公众均未提出反对意见，可见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总体是支持的。

6 其他

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10000t/a 三乙胺回收项目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北方新报》进行了 2 次报纸公示，2 份报纸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BFBTF 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 BFBTF 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承担。

承诺单位:内蒙古永太化学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9月27日

